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朱旭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3年7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郁亮先生、祝九勝先生及王蘊女士；非執行董事辛傑先生、胡國斌先生、黃力平先生及雷江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子彬先生、沈向洋博士、林明彥先生及張懿宸先生。

* 僅供識別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重庆万科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万〉2023-09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满足项目发展需要，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科”）之全资子公司万科（重庆）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万科”）拟通过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向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资管”）申请融资，融资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融资期限最长为 10 年。公司拟为前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的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担保，在授权有效期内提供的新增担保总额须不超过人民币 350 亿元，有效期为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授权之同时，进一步转授权公司总裁进行决策并在发生担保时及时披露。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总裁已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决策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万科（重庆）企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6 月 13 日

注册地点：重庆市

法定代表人：易平安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房地产经营开发（二级）（凭资质证执业）；商务信息咨询；物业管理（不含一级资质）；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取得相关资质后方可执业）。

公司持有重庆万科 100% 股权，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750,865.65 万元，负债总额 2,694,260.78 万元，净

资产 56,604.87 万元；2022 年 1 月-12 月，营业收入 18,066.59 万元，利润总额 52,849.90 万元，净利润 53,221.42 万元。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604,855.79 万元，负债总额 2,589,721.25 万元，净资产 15,134.54 万元；2023 年 1 月-6 月营业收入 2,056.36 万元，利润总额 6,464.79 万元，净利润 10,846.03 万元。

截止目前，重庆万科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抵押，现存涉诉事项金额共计 0.20 亿元。重庆万科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重庆万科向太平洋资管融资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融资期限最长为 10 年。公司为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公司已与太平洋资管就前述担保事项签订保证合同，为前述融资事项提供全额担保。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担保，有助于支持项目建设及相关业务发展。项目处于建设阶段，目前项目进展顺利，经营前景良好，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担保余额人民币 295.07 亿元，占公司 2022 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12.16%。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294.81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0.26 亿元。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公司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本次担保发生后，本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将约为人民币 310.07 亿元，占公司 2022 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将为 12.78%。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日